

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上午10: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其中董事蔡礼永、独立董事孙方社、梅志成和于卫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王熊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的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增资及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，进一步完善公司全球战略布局，加快拓展和发展海外市场，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，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增资及股权收购目标公司股权事项。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签订《关于 SUMTER EASY HOME, LLC 之增资及股权收购协议》和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。

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间接持有目标公司 66.67%的股权。本次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交易的市场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签署增资及股权收购协议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2日